

证券代码：871362

证券简称：齐达康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武汉齐达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唐广洲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3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唐广洲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□是 √否

（二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李旭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127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6.8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李旭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□是√否

（三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唐广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,30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2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阮传信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雪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李雪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 2019 年 11 月 15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5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5 人。

会议由唐广洲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□是√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上述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、聘任能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形成强有力的管理团队，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公司的发展进步，有利于促进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齐达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《武汉齐达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武汉齐达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18 日